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繆礎同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100590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557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五 (376735100E_110005571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0年度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之「輔導教師知能培訓暨系統操作說明」線上研習活動，請符合參加對象之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25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000856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精進教育實習制度，加深教育實習機構輔導教師使用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系統「教育實習成績評定」操作流程之熟悉度，以利評定實習學生成績，爰規劃旨揭活動4場次。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研習活動採線上方式進行，全程參與者將核給3小時研習時數。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中等學校、國民小學、幼兒園、特殊教育學校(班)之輔導教師。
 - (二)說明會場次及日期(線上說明會連結網址詳如實施計



畫)：

- 1、第1場：110年8月23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2、第2場：110年8月24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3、第3場：110年8月25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4、第4場：110年8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8月16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擇一場次報名，報名相關資訊詳如實施計畫。

三、請貴校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教師(已擔任或有意願擔任)於上揭報名截止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(各場次課程代碼詳如實施計畫)，並核給出席人員公(差)假。

四、旨揭線上研習活動實施計畫相關電子檔，請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網站「訊息公告-最新消息」專區下載，網址為：
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。

五、檢附旨揭線上研習活動實施計畫1份；本案如有相關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承辦人員莊宛蓁小姐或洪瑜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4)7232105轉分機1159或1155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

